

项目名称：潼关县博物馆空调维修服务项目（二次） 项目编号：ZCSP-潼关县-2025-00134.1B1

## 潼关县博物馆空调维修服务项目（二次）

# 合 同 书

甲 方：潼关县文化和旅游局

乙 方：西安驰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2025年10月31日



CS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项目名称：潼关县博物馆空调维修服务项目（二次） 项目编号：ZCSP-潼关县-2025-00134.1B1

### 合同主要条款

（说明：本合同作为合同的基本格式，不作为最终合同，甲方有权在签订合同时对合同的相关条款及内容作进一步的细化和修改。）

采购单位（甲方）：潼关县文化和旅游局

维修单位（乙方）：西安驰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采购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供应商承诺，乙方通过投标方式，投得潼关县博物馆空调维修服务项目（二次）包1，现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 一、服务期限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5 年 11 月 15 日完成。

#### 二、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

（一）合同总价款：本项目为固定总价合同，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壹拾万肆仟柒佰元整（¥：小写147000.00元）。

（二）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20%作为预付款；待项目全部完成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款的 50%，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款的 30%。

#### 三、乙方基本服务内容

（一）所有操作人员必须持《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作业操作证》严格按照行业规范上岗作业，严格遵守国家相关规定。

（二）对潼关县博物馆空调等部件更换等进行维修，以恢复空调系统正常运行功能，满足馆内文物保存要求及游客舒适参观需求。

（三）本合同总价款为乙方完成本项目报价单全部内容所需的所有费用，包括人员薪酬、补贴、交通、食宿、验收、管理费、利润、税金、更换零部件等所有费用。

#### 四、验收

1. 甲乙双方现场签单验收；
2. 质量符合行业、国家规定及本合同相关要求；
3. 验收依据：

（1）合同；



项目名称：潼关县博物馆空调维修服务项目（二次） 项目编号：ZCSP-潼关县-2025-00134.1B1

(2) 项目完成后须提供的相关报告以及采购人所需方案。完成所有服务内容且无争议视为验收合格。

#### 五、双方权利义务

1. 甲方按本协议约定向乙方支付价款。
2. 甲方负责因维修需要的水、电、场地及车辆进出的协调。
3.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维修工作进行监督检查，经甲方验收乙方工作不合格的，有权要求其限期整改。
4. 乙方提供的维修服务应当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行业标准、行政主管部门的要求，指派的乙方工作人员应当具有履行本项目的资格、经验和能力，作业人员具有制冷操作证或等级证。
5. 乙方在保养、检修中发现配件及材料乙方应书面报价通知甲方，经甲方审核同意后方可采购并进行维修更换。
6. 乙方空调维修过程中应注意安全生产，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安全事故，由乙方自行承担，详见本合同附件《安全生产责任协议书》。
7. 因乙方原因给甲方空调设备造成故障或损坏的，乙方应承担维修或赔偿责任；因乙方原因发生事故造成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失的，乙方应积极出面妥善处理事故善后事宜，并承担事故民事赔偿责任。

#### 六、违约责任

1. 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给对方造成损失的，违约方应予赔偿。

#### 七、组成本合同的有关文件

1. 招标采购文件及乙方提供的响应文件及成交通知书；
2. 附件：《安全生产责任协议书》

#### 八、其他条款

1. 乙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2. 本合同履行中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如协商不成，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时生效。
4. 本合同一式贰份，甲方1份、乙方1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项目名称：潼关县博物馆空调维修服务项目（二次） 项目编号：ZCSP-潼关县-2025-00134.1B1

甲方（公章）：潼关县文化和旅游局

法定代表人：



代理人：朱红斌

乙方（公章）：西安驰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代理人：黄韬

联系电话：18191204427

账号：103674563910

联系电话：1839130969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南关支行

签订日期：2025年10月31日

签订日期：2025年10月31日

